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接受各界捐助學術研究支援專款及其運用情形，收支未納入預算管理，經審計部函請行政院督促研謀妥處並陳報監察院，業由監察院糾正

審計部查核發現，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以下簡稱臺大醫院)接受各界捐助學術研究支援專款及其運用情形，收支未納入預算管理等情事，經函請行政院督促研謀妥處並陳報監察院，業由該院糾正教育部、臺大醫院。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西址
(104年9月23日拍攝)

臺大醫院報經財政部同意，於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臺大分行開立「臺大醫院作業基金402專戶」，存管各項指定用途之款項；並訂定學術研究支援專款管理要點，由該院主計室建立各學術研究專款會計明細帳管理，截至民國(下同)103年8月31日止，該院學術研究支援專款計403項，餘額計9億3,666萬餘元。

審計部查核發現，臺大醫院接受各界捐助學術研究支援專款及其運用情形，收支未納入預算管理等情事，經函請行政院督促研謀妥處，案經行政院秘書長函交教育部辦理，惟教育部未導正臺大醫院相關缺失，答復顯有不當，經審計部於104年1月9日陳報請監察院核辦，嗣經該院立案調查後，於104年8月13日糾正教育部、臺大醫院。[\(詳監察院公報第2968期\)](#)